國家教育研究院106年度

愛學網系列活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活動名稱 | 參加  對象 | 辦理方式 | 送件方式 | 獎項  獎金 | 收件期間 | 評選暨公布時間 |
| 一 | 教師創新教學媒體徵集  （附件1） | 全國中小學教師 | 1. 以12年國教、8大領域為媒體創作題材，依本院歷年教師媒體競賽活動方式辦理。 2. 本教學媒體徵集分為國小、國中及高中3組。 | 參賽作品請經由各級學校審薦後寄至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進行統一評選。 | 各組錄取  特優1名、優等2名、甲等3名、  佳作10名  獎金  特優5萬元  優等3萬元  甲等1萬元  佳作5千元 | 即日起至8/31止 | 106年10月底前辦理評選並公布入選名單於愛學網上，於年度成果發表會上公開頒獎獎 |
| 二 | 教師創意教案徵集  （附件2） | 全國中小學教師 | 1. 教師利用愛學網本院(國家教育研究院及國立教育資料館)教學影片、教學媒體競賽作品等設計教案。 2. 教案分為國小、國中及高中3組。 | 參賽作品請寄至愛學網執行團隊，進行統一評選。 | 各組錄取  特優1名、優等2名、甲等3名、  佳作10名  獎金  特優2萬元、優等1萬元、甲等6千元、佳作3千元 | 即日起至8/31止 |
| 三 | 校園微電影徵集  （附件3） | 全國小學高年級、中學生 | 1. 以校園、戶外學習、生活周遭、美感事物等為題材並著重教育之主題，拍攝不超過180秒為原則之影片。 2. 可由教師指導，每隊可由3-10人組成。 3. 校園微電影(甲組):10年級～12年級、校園微電影(乙組):5年級～9年級。 | 參賽作品請寄至愛學網執行團隊，進行統一評選。 | 不分組錄取  特優1名  各組錄取  優等1名、甲等2名、  佳作10名  獎金  特優1萬2千元、優等8千元、甲等4千元、佳作2千元 | 即日起至8/31止 |
| 四 | 拍照片說故事徵集  （附件4） | 全國小學、國中生 | 1. 以校園、家庭、戶外學習、生活周遭美感事物為題材，拍攝4格照片並搭配不超過150字為原則之敘述。 2. 由教師或家長指導，分國小1-3、國小4-6、國中7-9年級3組。 | 參賽作品請寄至愛學網執行團隊，進行統一評選。 | 各組錄取  特優1名、優等2名、甲等3名、  佳作10名  獎金  特優5千元、優等3千元、甲等2千元、佳作1千元 | 即日起至8/31止 |
| 五 | 教育遊戲  徵集  (附件5) | 教師及社會人士  全國高中職生、大專院校學生 | 1. 徵稿主題：語文、數學、理化、自然、體育、音樂、生活等各類科。 2. 運用相關軟體工具製作，並說明完成的參賽作品為適用何種載具、系統以及瀏覽器的遊戲。 | 參賽作品請寄至愛學網執行團隊，進行統一評選。 | 錄取  特優1名、優等2名、甲等3名、  佳作10名  獎金  特優3萬元  優等2萬元  甲等1萬元  佳作5千元 | 即日起至8/31止 |  |
| 附註 | 1. 各組獎勵名額得視參賽件數及成績酌予調整，參賽作品未達水準，獎勵名額得以從缺。 2. 主辦單位對參賽徵稿作品有審查權，若內容不符合規定，經查證屬實，得取消其參賽與得獎資格。 3. 參賽者就作品及所使用之素材為原創、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未曾公開發表、未曾出版或商品化，及未曾有任何相關授權行為，並且不得有抄襲、翻譯、改寫、侵害智慧財產權等違法侵權之情形。 | | | | | | |